

证券代码：300747

证券简称：锐科激光

公告编号：2021-060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4日10:30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伍晓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1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28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8,800,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144,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32,000,000股；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328名首期股权激励对象授予4,023,5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36,023,500股；公司需根据前述内容修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修改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602.35万元，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司注册资本及其他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

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聘任闫大鹏先生为总工程师,聘任卢昆忠先生、汪伟先生、曹磊女士、李杰先生、刘晓旭先生、施建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黄璜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聘任卢昆忠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卢昆忠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以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9票回避审议了《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2021年薪酬标准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形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制定相关

人员2021年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姓名	职务	2021年度税前薪酬（万元）
伍晓峰	董事长	不领取董事津贴
闫大鹏	副董事长	不领取董事津贴
陈星星	董 事	不领取董事津贴
卢昆忠	董 事	不领取董事津贴
陈 娟	董 事	不领取董事津贴
周青锋	董 事	不领取董事津贴
李安安	独立董事	10
赵纯祥	独立董事	10
赵 阳	独立董事	10

本薪酬标准，自本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聘任起实施，年度薪酬标准除以12个月，按月平均发放。因本议案与全体董事利益相关，因此需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无法形成决议，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因董事陈星星先生、闫大鹏先生、卢昆忠先生在公司担任高管职务，因此需回避表决。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制定相关人员 2021 年年度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姓名	职务	2021年度年薪标准（万元）
陈星星	总经理	112.7
闫大鹏	总工程师	132.7

卢昆忠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研发中心主任	132.7
汪伟	副总经理、无锡公司总经理	83.3
曹磊	副总经理、制造中心主任	83.3
李杰	副总经理、营销总监	99.7
施建宏	副总经理、研发中心副主任	78.1
刘晓旭	副总经理	78.1
黄璜	财务负责人	78.1

本年薪标准，自本届任期聘任起开始实施，如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级别调整，自调整下月起，按照新的岗位、级别调整薪酬标准。

以上年薪中的绩效工资于当年年末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及高级管理人员个人年度考核结论，挂钩分管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发放。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伍晓峰先生、陈娟女士、周青锋先生在交易对方的控股股东任职；公司董事闫大鹏先生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交易对方的控股股东任职；以上董事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预计2021年与武汉锐晶激光芯片技术有限公司、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航天三江激光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其下控股子公司及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经调整后不超过人民币82,060万元，主要关联交易内容为销售商品、采购商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相关公告。

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4日

附件：

闫大鹏先生个人简历

闫大鹏：195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级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现任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1985年6月至1996年7月，历任南京理工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1996年7月至2007年3月，在美国学习工作；2007年4月起至2015年5月，历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武汉锐科光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工程师，兼任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卢昆忠先生个人简历

卢昆忠：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001年8月至2010年5月，历任美国Multiplex Inc. 工程师、产品线经理、产品总监、高级总监；2010年5月至2012年1月，任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武汉电信器件有限公司首席科学家；2012年2月至2015年5月，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武汉睿芯特种光纤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国神光电科技（嘉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汪伟先生个人简历

汪伟：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硕士。2000年8月至2012年7月，历任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经理、技术中心办公室主任、华中大区销售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2年7月至2015年5月，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曹磊女士个人简历

曹磊：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高级工程师。2002年7月至2007年6月，任职于武汉迈力特通信有限公司；2007年7月至2011年7月，

于华中科技大学攻读博士学位；2012年3月至2017年7月，历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发展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精微视达医疗科技（武汉）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杰先生个人简历

李杰：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7年7月至2016年3月，历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员、售后服务部主管、售后服务部经理、市场部副部长、工艺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工艺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国际业务部部长，2016年3月至2018年10月，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部长。现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晓旭先生个人简历

刘晓旭：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高级工程师。1993年7月至1995年7月，任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助教；1998年4月至2003年6月，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项目经理；2007年7月至2015年5月，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研发部部长、第一事业部部长、副总工艺师、副总设计师。2015年至6月至2018年10月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设计师、副总工艺师、副总质量师。2018年10月至2020年3月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工艺师、总质量师兼品质管理部部长。2015年5月至2019年8月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施建宏先生个人简历

施建宏：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2008年8月至2011年8月，任莱特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1年8月至2015年11月，历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主任设计师、副主任工艺师、第四事业部部长。2015年11月至2019年11月，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第二事业部部长；2019年11月至2020年4月，任武汉锐科光纤

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预研与通用技术研究部部长兼副总设计师、总经理助理；现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主任、预研与通用技术研究部部长兼副总工程师。

黄璜先生个人简历

黄璜：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管理会计师，湖北省会计领导人才。2002年7月至2005年1月，任航天三江险峰机器厂财务会计处会计、副处长；2005年1月至2005年5月，任航天三江孝感三江金凤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08年5月，任航天三江财务部会计处会计；2008年5月至2012年3月，任航天三江财务部会计处副处长；2012年3月至2018年2月，任航天三江财务部会计处一处副处长、会计处副处长、处长；2018年2月至2018年8月，任航天行云科技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兼任无锡锐科光纤激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国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